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

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6年6月6日收到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《关于核准武汉高德红外股 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【2016】766号),批复内容如下:

- 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亿股新股。
- 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- \equiv 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
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,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, 四、 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,尽快办 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本次发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:

1、发行人: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:陈丽玲

联系邮件: liling.chen@126.com

联系电话: 027-81298268

联系传真: 027-81298268

2、保荐人(主承销商):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保荐代表人: 肖尧、何宽华

联系人: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

联系邮件: gfecm@gf.com.cn

联系电话: 020-87555888-8605

联系传真: 020-87555675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七日